

1926年

第

卷

第

1

期

1926.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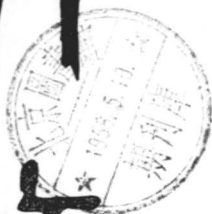
(1944)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

第一期



# 市政月刊



京都市政公所發行

京都市政月刊第一期目錄

一 圖畫

新拆化石橋門洞南面之圖

新拆化石橋門洞北面之圖

二 市政進行紀要

預修化石橋門洞工程計畫

散放貧民棉衣

三 法規公牘

京都市四郊市政捐局辦事細則

命令 公函 批示 布告

四 收支報告

本公所民國十四年收支統計表

本公所民國十五年一月份收支報告

單

本公所民國十五年一月份公積金收

支數目單

貧民借本處收放款項表

五 公布表冊

妨礙房基綫戶名丈尺明細表

續市政季刊第二期

六 調查報告

貧民借本處報告十五年一月份借本

戶數

市政捐局報告十五年一月份鋪戶歇

業表

市政捐局報告十五年一月份新開鋪

戶一覽表

七 譯述

瑞典都城市政述略續市政季刊第二期

八 統計

京師傳染病醫院民國十五年一月份

住院病人統計表

九 附載

重載大車繞道路綫單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來稿)

R  
575, 105  
652, 7

# 市政進行紀要

## 預修化石橋城門工程計畫

上年十二月本公所籌畫開闢化石橋城門今年一月八日已開始拆卸兩月內當可拆完其預修工程本公所業已計畫妥協城洞擬開東西兩洞每洞寬二十七英尺護城河上建築平橋以青石作基上架鐵筋混凝土梁板橋寬八十英尺長九十英尺洞寬四十英尺其北部臨鐵路軌道安設雙鐵柵欄寬各三十六英尺正軌迤北鐵岔道已商由京漢局撤除不再另設柵欄同時展修馬路寬約七十英尺以便車馬通行一俟圖樣完成即行招標工作約計半年以內可以告竣也

## 散放貧民棉衣

頻年京畿地方曆經事變水旱相繼成災每交冬令貧民無衣無食者觸目皆是本公所對於救卹貧民亟應視為急務除設立京都市貧民借本處外每年仍舊

市政進行紀要



依案補助京畿粥廠洋五千元上年冬季由城內各區署調查貧民人數散放棉衣六千套合洋五千二百五十元今年復由城內及四郊各區署調查所送貧民清冊總數爲六萬九千一百七十八名如依此數散放本公所經費有限力難全顧惟四郊地方歸入市政範圍酌量比上年散放之數增加二千套總計八千套合洋七千五百元業由本公所分配交由各區署代爲散放以惠窮黎

且於十月間以國貨四十餘萬元由本公所撥充各區署調查貧民人數散放棉衣六千套合洋五千二百五十元今年復由城內及四郊各區署調查所送貧民清冊總數爲六萬九千一百七十八名如依此數散放本公所經費有限力難全顧惟四郊地方歸入市政範圍酌量比上年散放之數增加二千套總計八千套合洋七千五百元業由本公所分配交由各區署代爲散放以惠窮黎

市 政 進 行 紀 要



法 規 公 牘

京都市四郊市政捐局辦事細則

第一條 本局組織暨一切辦事規程除遵照

京都市政公所公布之京都市城郊市政捐局組織章程外須依本細則之規定

京都市城郊  
市政捐局組

織章程以下節  
稱組織章程

第二條 本局遵照組織章程第二條之規定分設左列兩處掌理各主管事務

一 總務處

二 捐務處

第三條 本局總務處因遵照組織章程第三條所規定之事類分設文書會計庶務三股

(甲) 文書股掌理事務

一 撰擬本局各項文件事項

二 收發來往文件事項

法 規

法 規

- 三 核對各項文書事項
  - 四 典守本局印信暨啓用事項
  - 五 保管本局各項文書暨編列各項卷宗事項
  - 六 記錄本局職員之進退及考核事項
  - 七 編製各項文書及分配事項
  - 八 關於文件公布傳達事項
- (乙) 會計股掌理事務
- 一 編製預算決算表冊事項
  - 二 審核各項捐款收入事項
  - 三 報解各項捐款及支付本局經費事項
  - 四 保管各項捐款聯單及其他簿冊事項
- (丙) 庶務股掌理事務
- 一 管理本局器具及購辦物品事項
  - 二 監督本局工役及管理警衛事項

三 支配本局工役工作及警衛值宿事項

四 管理本局修繕及衛生事項

五 保管本局庫存文件及物品事項

六 處理不屬於其他各股事項

第四條 本局捐務處遵照組織章程第四條之規定分設鋪捐車捐雜捐三股

(丁) 鋪捐股掌理事務

一 審核四郊鋪戶戲園新開歇業遷移事項

二 編造鋪戶戲園冊照及繳捐收據事項

三 審查調查員關於本股職掌報告事項

四 收發四郊各警察署鋪戶戲園捐照收據聯單事項

五 核對鋪戶戲園捐冊及繳回收據存根事項

六 保管鋪戶戲園冊照簿據事項

七 登記鋪戶戲園冊照簿據事項

八 審查銷捐事項

法 規



法 規

- 九 編製鋪戶戲園統計表事項
  - 兼辦四郊樂戶妓捐掌理事務
  - 一 徵收樂戶妓捐事項
  - 二 稽核捐款事項
  - 三 發給執照收據事項
  - 四 核對收據存根事項
  - 五 編造表冊事項
  - 六 登記事項
  - 七 催繳捐款事項
  - 八 編製樂戶娼妓統計表事項
  - 九 審核樂戶銷捐事項
- (戊)車捐股掌理事務
- 一 稽核各項車輛數目事項
  - 二 審查各項車輛遷移銷捐事項

三 調查各項車輛捐設及違章更動事項

四 審核調查車輛情形事項

五 核對各項車輛捐冊及捐照存根收據事項

六 編列各項車輛捐照事項

七 保管冊照簿據及登記事項

八 收發四郊各警察署捐照收據聯單事項

九 編製各項車輛統計表事項

(巳) 雜捐股掌理事務

(子) 本局雜捐

一 關於徵收石塘花砲作營業捐款事項

二 關於菜行瓜市收捐事項

(丑) 代京師警察廳徵收雜捐

一 關於徵收各市場浮灘捐款事項

二 關於徵收四郊廣告牌捐款事項

法 規

三 關於農事試驗場西郊跑馬廠頤和園補助養路費捐款事項

四 關於徵收糞廠廁所捐款事項

五 關於挖土鑿井挖石子伐樹拆賣及轉移憑單收捐發照事項

六 關於官地建房及旱河地收租事項

七 關於冰床游船擺渡撈魚草收捐事項

八 關於西山夏季肩輿發照收捐事項

九 關於八角鼓評書收捐事項

第五條 本局各處各置主任一人幫主任一人承局長副局長之命綜理各本處事務

第六條 各股各置主管辦事員一人辦事員若干人受主任之指導分任各本股事務

第七條 本局調查員承局長之命並主任之指揮專司各項調查事務

第八條 本局書記承主任之監督及本股主管辦事員之指揮經理檔案暨繕寫一切文件

第九條 文書股辦事權限及責任

一四 撰擬各項稿件經主任核閱轉呈局長副局長核定畫行後分交書記繕寫再由主管員

詳加核對摘要登入發文簿即時印發

一 各項文書到局應即摘由登入總發文簿粘貼到面送總務處主任核閱後呈局長副局長畫閱分交各處股辦理

一 用印文件應備用印簿摘由編號並詳註發往機關年月日時及附件之數

一 發各項文書有與捐務處關聯事件稿面應加添捐務處名稱並將原稿送捐務處主任核閱

一 每十日應將各處所辦事編列順序呈報公所

一 各項文件辦結時應即標明事由分編卷宗

一 局長主任調取卷宗須開憑條蓋章閱畢仍交該管員歸卷取回調卷憑條

一 各項文件卷宗應由主管員負責保存不得有遺失漏洩情事

一 考勤簿經局長副局長核閱後由本股編考勤統計表

一 對於各處各股傳達事件應用通知並立通知簿以備稽考

一 承辦各種文稿未經發表者應責成承辦員嚴守秘密

一 各處應發文件由各本股承辦員摘由登入各本股用印簿連同用印文件送交本股用印即由本股登入總發文簿發出

一 每日用印事竣由監印員親自封固交由主管員儲存謹慎保管

第十條 會計股辦事權限及責任

一 款項收支應設各種主要簿冊及補助簿（如現金出納簿支出分類簿及各項捐款總分類簿銀行存款簿經費流水簿等）

一 收支各項款日均須按日按月分結送主任覆核呈局長副局長核閱

一 收入支出各項預算決算應依照規定程式編造

一 每月所需經費應由主管查照每月支付概算所列數目隨時陳明主任覆核呈局長核支如超過預算額時須呈明局長核辦

一 四郊各警察署收捐處繳送各項捐款核收後分別登入表簿隨時送主任覆核呈局長副局長核閱

一 關於前項收款事件由本局備具四聯單編號鈐印分交各署收捐處於繳款時分類填註由主管覆核無訛送交總務捐務兩處主任蓋章

一 凡收入各款均由指定銀行號存儲並設立各項摺據隨時送主任覆核呈局長核閱

一 本局職員俸給及工役警衛工資津貼應分設薪金簿工資簿每月按照應發數目送主

任審核呈局長副局長批准由本人到股簽領

第十一條 庶務股辦事權限及責任

- 一 購置物品及脩繕事項須由主管員先期開單陳明主任呈局長核准
- 一 各處領用辦公物品填取物品憑單由各處主任蓋章向庶務股領取
- 一 購置物品經主任核准後應連同清單發票送由會計股核發
- 一 本股為謀事實上便利起見須預先領款時得局長之許可得預具領證向會計股預支俟開報實數時應連同貨單並收據送會計股查核編存
- 一 局中物品分存儲消耗兩種由庶務股登記
- 一 局中物品均應按件編號並填寫物品編號簿以備查考
- 一 物品損壞須由各處通知庶務股審查確實簽註物品編號簿以備查考
- 一 本局工役警衛應由庶務股管理分派如有違章情事陳明主任呈請局長副局長核辦
- 一 捐務處存儲庫房之文件單據應由庶務股收存保管
- 一 其他不屬各股事務由庶務股辦理

第十二條 鋪捐股辦事權限及責任

四郊鋪戶新報營業並遷移及歇業者照四郊警察署函報之戶通知調查員調查列表  
呈報

新開鋪戶每屆半年時期原定等級是否相符應通知調查員覆查流水簿一次符者仍  
照原等不符者分別提減

調查員或覆查事件報告到處應由本股主管審核送主任覆核轉呈局長副局長核定  
調查報告表及各項冊簿等件辦結後由各承辦員分別編號登記保管

鋪捐執照每年年終更換一次戲捐執照每月更換一次新增之戶隨時發給

鋪戶戲園繳捐收據按月編製預發四郊各警察署收捐處備用每日發出收據之存根  
按日填寫四聯單送交本股核收蓋章月終將鋪戲捐全月發出數目結核一次列表送  
核其餘賒收據鋪捐月終隨表繳銷戲捐年終繳銷四聯單由本股備發

四郊各警察署收捐處繳回收據存根按照鋪捐冊載字號等級逐戶核對蓋用繳  
捐日期戳記如有欠捐隨時通知各署收捐處催繳其應收及已繳未繳戶數月終詳列  
比較表統計表送由主任審核呈請局長副局長核閱

每年十月預造次年鋪捐戲捐冊一次按照本年冊載字號等級戶數編造

市 政 月 刊

- 一 舖戶戲園凡遇新開及遷移歇業暨提等減等者經調查員查明呈准後按戶分別填冊給照及註銷冊照並將歇業之戶月終函覆四郊各警察署舖戶增銷提減戶數月終列表由主任審核呈請局長副局長核閱
- 一 舖戶戲園捐照如有遺失經該戶呈准四郊各警察署後由該署收捐處逕送本股按等補發
- 一 每日所辦收發各項事件分別登簿按日由主任呈請局長副局長核閱
- 兼辦四郊樂戶妓捐事務權限及責任
- 一 四郊樂戶妓捐捐照每屆年終更換一次新增者隨時發交各署轉發
- 二 樂戶娼妓捐照如有遺失呈由該管四郊警察署函知到局由股查核補發執照送由各警察署轉發
- 三 樂戶娼妓繳捐收據按月編製預發交各警察署收捐處備用
- 四 每年十二月預造次年樂戶妓捐冊一次按照本年冊載字號姓名編造
- 五 各警察署繳回收據存根按冊逐戶核對蓋用繳款日期戳記如有欠捐隨時通知該警察署收捐處催繳其應收及已繳未繳數目月終列表送由主任審核呈請局長副局長



核閱

第十三條 車捐股辦事權限及責任

- 一 車輛遷移更名及逾期銷捐事項經四郊各警察署查明列表報告到股即行分別註冊
- 一 調查各項車輛捐證有無違章及更動情事
- 一 各項車輛遇有遷移由原住四郊警察署報告到局應即函行移入各警察署查催納捐
- 一 所收各警察署調查表分別登入號簿由主任呈請局長副局長批閱分別應銷應存辦結後歸卷存查
- 一 每月收到警察廳行政處汽車牌照表分別註冊開單經主任審核後逕函行四郊各警察署查催捐款
- 一 特別免捐車輛應發特製免捐牌照應行免捐及暫行免捐車輛應烙蓋免捐火印
- 一 各項車照按月編寫綺縫鈴蓋鈴記發交四郊各警察署以備發給納捐車戶
- 一 所發各項車照及收回銷捐執照牌照分別登記以便稽核
- 一 每月終各警察署繳回執照按照表內所列數目查核如有欠捐者仍發還該警察署以便補捐

一 各警察署所存年捐車照月終繳局應即稽核

一 各警察署繳局各項車捐照根及報捐領執銷捐執照每日按照聯單簿冊分別核對並

分欸登記

一 所收繳捐照根按月順序與捐冊核對與警察署所報之數是否相符

一 月終將所收照根銷領執聯單分別編卷存查

一 月終將各警察署徵收增減實數及捐款數目分別列表經主任審核呈請局長副局長

核閱

一 各項車捐冊簿每年十一月預造一次按照本年捐冊實在輛數分別繕寫

一 每日收發事件分別登簿由主任呈請局長副局長核閱

第十四條 雜捐股辦事權限及責任

一 製造各項雜捐執照收據發交各警察署代徵捐款

一 凡由局直接徵收各項雜捐由股填發執照收據隨時將捐款交總務處會計股核收蓋

章

一 分別雜捐種類編造表冊

法 規

一 核對各郊警察署繳回執照收據存根

一 各項雜捐有應行增銷捐款者由主管開具理由送主任審核呈請局長副局長核定

一 月終將本月所收捐款通盤結算登入雜捐簿經主管審核相符送主任核對後呈請局長副局長核閱

一 月終將本月所收捐款結算列表送總務處會計股查核

第十五條 調查員權限及責任

一 凡四郊警察署所屬鋪車戲園樂戶應行調查事項均屬之

一 調查員調查區域由局長分別繁簡勻配指定之

一 查定鋪戶戲園新報營業捐等列表由主管審核送主任轉呈局長副局長核定

一 凡鋪戶戲園歇業覆查是否屬實

一 新開鋪戶半年後覆查流水與原定等級是否相符

一 凡遇求減之戶調查該鋪流水與原定等級是否相符

一 隨時抽查各項車輛有無漏捐

一 抽查各等樂戶搭住娼妓有無漏捐抽查時期由局長指定

市 政 月 刊

一 銷號各項車輛是否屬實

一 調查事項查明後列表意見書送主管審核交主任轉呈局長副局長核閱

第十六條 辦公時間及休假

一 每日辦公時間六月至八月自上午八時起至上午十二時止九月至五月自上午十二時起至下午五時止遇有特別事件及事務不能中止者得更延長之

一 局長室置考勤簿每日由本局各處職員親自簽到送呈局長核閱

一 每星期日各處各股須按事之繁簡派員輪流值日其值日人員得由各處主任呈明局長輪流休息

一 本局人員以日曜日年假節假及國慶紀念等日爲例定假期

一 本局職員遇有重要事故須請假者應將請假事由及期限記明於請假單

一 主任幫主任同時請假及主管因事或因病請假逾十日以上者由局長派員代理

一 調查員因事或病請假五日以上者由主任呈明局長派員代理

一 辦事員及書記請假者無論時期久暫均應將所任職務託同股一人代理

一 請假日期逾於原定日期者應即續假

一 各處須於土曜日將各員請假單送交總務處文書股由文書股填入請假表內至每月

月終送呈局長副局長核閱

第十七條 附 則

一 本細則自呈奉核定日施行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附 則

市 政 月 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令 第一號

京都市內外城市政捐局局長彥惠呈請辭職應即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五年一月十五日

督 辦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令 第二號

派王從龍充京都市內外城市政捐局局長仰該員尅日到差認真整頓此令

中華民國十五年一月十五日

督 辦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令 第三號

第二處產業科事務員洪振藻呈請辭職應即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五年一月十五日

督 辦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令 第四號

命 令

茲制定京都市市政月刊簡章公布之此令

中華民國十五年一月二十日

督 辦

南京師警察廳爲准綏遠警察廳函詢度量權衡仿造推行各事希查明見復以憑核轉由

逕啓者准綏遠警察廳函開查度量權衡早經中央製有定則並頒行各省一體遵守歷經有年惟綏遠地處邊徼風氣閉塞商民行使各項升斗尺秤均仍沿用舊式種類不齊城鄉各異敝廳爲整飭劃一起見曾經函請實業廳由部請領各項度量衡制模型業蒙照發惟事屬改革仿辦伊始經營學畫端資借鏡貴公所開辦有年對於改良度量權衡業已丕著成效用特函請即希查照將前項度量權衡改良仿造推行辦法章程或當時辦理詳細情形迅賜惠覆俾資參考等因到所查農商部製定頒行之度量權衡本公所早已照辦惟關於指導人民仿造推行各事係屬貴廳主管相應函請貴廳查明見覆如有章程規則之類並希檢送以憑轉覆至爲盼荷此致

南京師警察廳爲開闢新華街城牆門洞請飭區派警照料由

逕啓者查南北新華街馬路早經規定所有該處城牆門洞亟應開闢以便交通現經本公所通

長計畫擬先行派工將該城牆拆卸以期早日開闢除派工即日開拆外相應函達貴廳查照並請飭該管區署派警隨時妥爲照料實紉公誼此致

函 內務部  
警衛司令部 爲現擬開闢新華街城牆門洞即日興工函達查照由

逕啓者查南北新華街馬路早經規定所有該處城牆門洞亟應開闢以便交通現本公所通長計畫擬先行派工將該城牆拆卸以期早日開闢除飭工即日開拆外相應函達  
貴部查照此致

函交通部爲擬開闢南新華街城牆門洞請飭挪該處煤棧由

逕啓者查南北新華街馬路早經規定所有該處城牆門洞亟應開闢以便交通現本公所通長計畫擬先行派工將該城牆拆卸以期早日開闢查該處城牆以外原有煤棧九家計自十九號至二十七號適當開闢門洞地點請即飭令京漢路局即日遷移以便興工相應函達查照辦理  
實紉公誼此致

函京漢路局爲開闢化石橋城牆門洞請飭遷煤廠等繪圖函送查照辦理由  
逕啓者查南北新華街馬路早經規定所有該處城牆門洞亟應開闢以便交通本公所現已派工拆卸查該處所開門洞外面設有煤廠多處計自十九號起至二十七號止均應一律令其遷



移前已函達交通部轉達在案其門洞外鐵道正軌裏外均須填平並應將由十九號至二十七號煤棧岔道一段撤消並請於正道之處修築往來柵門二道其式一如宣武門過道柵門現經繪具藍圖函送貴局查照即日辦理以免臨時誤工為荷此致

函 京師警察廳 京兆尹公署 為市政經費支絀請將捲煙特稅收入三分之一撥交本公所以

應要需由

逕啓者查京師區域擬辦捲煙特稅一案上年春間曾經本公所與貴 廳 京兆尹公署 暨 京師警察廳 京兆尹公署 先事

籌議並一再接洽有案原以事關重要彼此皆應互相贊助現查此項特稅已由貴 廳 京兆尹公署 與 京兆尹公署

京師警察廳 會同開辦實力所及成效必彰本公所對於應辦各項市政刻正極力進行而經費不足

時感困難此項特稅原係徵自市民若提成充作整理市政經費最屬正當擬請貴 廳 京兆尹公署 顧念市

政關係重要與本公所經費支絀情形即於捲煙特稅收入項下以總額三分之一撥交本公所

作為整理市政之用裨益公務實非淺鮮除分函 京兆尹公署 京師警察廳 外相應函請貴 廳 京兆尹公署 查照從速惠

覆無任盼荷此致

函 京漢路為化石橋城墻不日拆卸完竣請查照前函迅予核復由

逕啓者查化石橋城墻前經本公所派工拆卸並經繪具藍圖函請貴局輔助進行在案茲查該

段城墻不日拆卸全竣前商各節尙未准復相應函請貴局查照前函迅予核辦見復以重要工  
此致

函交通部爲化石橋開闢城洞應由京漢路局辦理各工函請轉飭迅予辦理

由

逕啓者查化石橋城墻前經本公所派工拆卸並經函請貴部令知京漢路局轉飭煤棧即日遷讓在案茲查鐵道正軌裏外適當馬路之處均應填平添做往來鐵柵門各二分又自十九號至二十七號煤棧岔道一段亦應撤消又軌道下面明溝並應改築暗溝相應檢同藍圖函請貴部轉飭京漢路局迅予併案辦理以重要工並希見復爲荷此致

函京師警察廳爲會商電車公司納捐事項請派員與會由

逕啓者准北京電車公司函稱前以敝公司與貴公所及警察廳一切相當之利益保障亟待商定函請貴公所及警察廳派員接洽承示向貴公所張坐辦接洽等因當經函復遵照辦理在案本董事會茲派王君毓霖劉君錫廉前往就教即希賜予接洽等因正核辦間准貴廳函開准北京電車公司函請指派代表商訂相互間權利義務等因查該公司所擬商定相互間權利義務一節並未准函商到廳如何辦理應取一致以免紛歧函達查核見復等因到所查此案亟待與

貴廳會商以便早日解決茲定於一月二十三日上午十一時在本公所會同商議除函知北京電車公司派員與會外相應將本公所上年函達電車公司酌定該公司應履行條款十七條暨應納市政各捐原文照抄一份函達查照務希逕派主管人員屆時來所與會爲盼此致

函電車公司定期會商相互間之權利義務請查照與會由

逕啓者准函稱前以敝司公與貴公所及警察廳一切相互間之利益保障亟待商定函請貴公所及警察廳派員接洽承示向貴公所張坐辦接洽等因當經函復遵照辦理在案本董事會茲派王君毓靈劉君錫廉前往就教即希賜予接洽等因查此案亟應早日會商解決茲定於一月二十三日上午十一時在本公所會同商議除函知京師警察廳派員與會外相應函達查照務希轉知屆時來所與會爲盼此致

函內務部爲東四牌樓北座牌樓傾斜情形擬先行拆卸請核覆由

逕啓者前准京師警察廳函稱東四牌樓東南北三面牌樓木架上所用麻繩多有朽朽請迅予修理等因到所當經飭工更換并經函請貴部迅予切實修理等因在案茲復據工程隊聲稱東南兩座牌樓朽壞情形較經業將繩索更換其北面牌樓中間西柱傾斜已逾二尺東柱亦可尺餘情形較大一經解換深恐乘勢倒塌未便輕率動工等情查該四牌樓原係木質建造歷年既

久全部枯朽本已在在足生危險該隊所稱北面牌樓情形較大無法解換尤屬實情茲擬將北座牌樓先行拆卸以免危險是否可行相應函達查核即希見覆爲荷此致

函

京師警察廳  
京兆尹公署

爲准全國菸酒事務署函稱教部提議創辦捲菸特稅一案函

達查核見覆以憑辦理由

逕啓者准全國菸酒事務署函稱承准國務院函開准教育部提議創辦京師紙菸吸戶捐由本部派員請財政部加委辦理徵收事宜即以每月收入作爲本部及所轄各項教育經費請公決一案茲經國務會議議決通過應如何辦法由教育部會同財政部全國菸酒事務署妥商辦理鈔錄原案函達查照辦理并准財政部咨以此案應歸貴署主管請查核見覆等因到署查京兆紙菸吸戶捐一事前於上年三月間經京兆尹公署提議舉辦其時因京都市區問題曾經本部函請貴公所與京兆尹商洽辦理在案此次教育部又復提議舉辦京師紙菸吸戶捐關於此事貴公所有何意見相應抄錄原件函請貴公所逕與教育部接洽並將接洽情形函復過署以憑辦理等因到所查京師區域辦捲菸特稅一事係由貴廳與京兆尹公署會同舉辦准函各節相應照抄原文函請貴廳查核見覆以憑辦理可也此致

函電車公司請派員會勘西長安街已否切寔修補由

公 函

市 政 月 刊

批 示

敬啓者前准十四年十一月十八日函開爲尊重公所意愜起見業飭工程人員趕速籌辦擬先將西長安街路面陷裂處所儘結凍前酌量修補一俟來年春融再從事道底工作等情當於同月二十七日函請不蹈本年二月覆轍多派工人切寔從事各在案現在事逾兩月該全路陷裂處所愈形重大路面破碎益多若不切寔修補將來路基毀盡何以善後相應函請查明此次修補路面情形即日見復並爲迅速解決起見派本公所唐處長前往會同派員履勘務希貴公司對於此項重要道路誠意修治不再遷延以維路政此致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批 第一號

原具呈人朱海樓

呈一件請領缸瓦市兩處空地由

呈悉查所請領之地核與房基綫無碍准予承領該地一處計中畝一厘九毫一處計中畝三厘三毫共計中畝五厘二毫按照第七條乙項價格每畝以二千五百元計算應由該具呈人呈繳地價洋一百三十元再行發給地券管業仰即遵照此批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批 第二號

原具呈人李文成

呈一件請留門前馬路道口由

呈悉查裝設道牙原爲整齊起見該戶雖係馬車行生理但無粗重物件經過儘可在便道通行或於馬路邊自備坡度木板使用毋庸另闢道口此批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批 第三號

原具呈人聚合木廠薛質軒

呈一件請留各號門前道嘴由

呈悉查各該戶請留道口前經批令照准在案一俟馬路工程完竣自當照辦毋庸多瀆此批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批 第四號

呈一件 呈爲租領永定門內東邊官廳後身官地內存有石板請全數挪移由

呈悉據稱租領永定門內東邊官廳後身官地內存有石板甚多現因建築亟須用地一案已查明飭派工兵前往挪移矣此批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批 第五號

原具呈人周樸記

批 示

批 示

十

呈一件請領舊簾子胡同東邊小胡同由

呈悉所請領之地胡同雖小向係行人往來通道未便准予領用致碍交通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批 第六號

原具呈人中國醫學專門學校校長江朝宗

呈一件請酌予補助經費由

呈悉查本公所經費有限加以各項重要工程在在需款斟酌支配時虞不敷該校所請援例補助經費一節碍難照准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批 第七號

原具呈人北洋平民工讀學校校長倪國鈞

呈一件請根據前案補助由

呈悉查該校係由北洋商業學校附設平民學校改名前於十三年五月七月九月十四年四月迭據呈請補助均經本公所以補助學校經費定額已滿應予存記俟有缺額時酌核辦理批示在案此次據呈各節現查本公所補助各校經費仍無餘額應予存記俟有缺額再行核辦合亟批示知照此批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批 第八號

原具呈人周永昇

呈一件請領西單二道街空地由

呈悉所請領之地核與交通有碍自難照准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批 第九號

原具呈人楊書田

呈一件請領蒜市大街二十二號昆連地由

呈悉查所請領之地核與房基綫無碍並與承領餘地規則亦屬相符准予承領該地計中畝二分二厘按照第七條丁項價格每畝以一千八百元計算應由該具呈人呈繳地價洋三百九十六元再行發給地券營業仰即遵照此批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布告

案查房基綫施行規則第十條規定房基綫圖製定後並附製妨碍房基線戶名丈尺明細表公布等語乃近年更迭頻仍迄未將戶名丈尺明細表公布殊不足以示公開而祛羣疑茲飭主管處將攔杆市等二十八處按照原公布房基綫圖編列明細表先予公布惟是房基線之設原以



整齊街道劃一建築物爲主旨在新建街市自可一蹴而成收效但京都市承數百年建設之舊制街道紛歧闊闊駢列約有二千八百七十處之多若驟令分別折建公家財力既有未逮抑亦非市政之本意是則測定房基線尤爲整理市區之初步殆亦事寔上所必要本公所自四年六月測定西交民巷以來積十載之工作計已測定陸續公布者凡一千一百五十餘處雖距全市完全測定之期尙遠然大街通衢業已查照各街道形勢程度完全測定此次依法宣布各街道各戶應退尺度均按公尺計算(每公尺合營造尺叁尺壹寸貳分伍厘)將來退讓應以合於房基線施行規則第十二條所列各項工程爲限至所列戶名以現在狀況爲斷誠恐市民不察特予公布俾建築時有所準備而執行人員永久遵循毫無隔閡之可言事關整理市區計畫幸各注意嗣後分期公布垂爲定例以便周知特此布告

計 開

欄杆市係一等路乙類路幅十六公尺十三年十二月十一日測定公布

五道營係二等路路幅東部十六公尺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測定公布

都城隍廟街係二等路路幅十四公尺九年一月二十七日測定公布

大四眼井係二等路路幅十五公尺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測定公布

市 政 月 刊

珠寶市係三等路路幅八公尺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測定公布

一尺大街係二等路路幅十公尺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測定公布

南小街北段係二等路路幅十公尺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測定公布

西京畿道係一等路乙類路幅二十公尺十四年五月十四日測定公布

太平橋係一等路乙類路幅東首六  
南部二十公尺十三年六月三日測定公布

東安門北河沿係三等路路幅八公尺八年九月四日測定公布

東安門南河沿係三等路路幅南部十  
北部九公尺八年九月四日測定公布

寶禪寺街係三等路路幅八公尺九年十月九日測定公布

大角胡同係三等路路幅八公尺九年十月九日測定公布

南小街南段係二等路路幅十公尺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測定公布

楊梅竹斜街係三等路路幅八公尺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測定公布

石碑胡同係二等路路幅十公尺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測定公布

漢花園係一等路甲類路幅二十八公尺十年八月十日測定公布

布 告

- 鮑家街係二等路路幅十公尺十三年一月十二日測定公布  
上斜街係三等路路幅九公尺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測定公布  
牛街係二等路路幅十二公尺九年十月九日測定公布  
陝西巷係三等路路幅九公尺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測定公布  
貢院西夾道係二等路路幅十公尺十年八月十日測定公布  
學院胡同係三等路路幅八公尺十年八月十日測定公布  
武王候胡同係三等路路幅九公尺十年八月十日測定公布  
棉花胡同係三等路路幅八公尺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測定公布  
帽兒胡同係三等路路幅八公尺十年八月十日測定公布  
太僕寺街係三等路路幅八公尺九年十月九日測定公布  
靈清宮係三等路路幅八公尺九年十月九日測定公布



市 政 月 刊

本公所民國十五年一月份收支報告單

計 開

原存項下

一 上年十二月底結存二十六萬九千四百七十元另九角六分一厘

新收項下

一 內外城市政捐局呈解捐款五萬三千八百四十三元四角

一 四郊市政捐局呈解一月份捐款三千四百三十一元四角二分

一 各處繳領房基綫餘地價五百元另另二角

一 海王邨公園十四年十二月份房租三百另一元七角八分

一 華康里一月份房租三百十元

一 東菜市十四年十二月份棚租七十七元六角

一 十四年十二月份憑單手續費一千八百四十六元四角五分六厘

一 庶務科十四年十二月份經費餘款四十五元三角二分

一 測量隊十四年十二月份經費餘款一百八十四元另八分

收 支 報 告

市 政 月 刊

收支報告

- 一 工程隊十四年十二月份經費餘款十一元三角七分
- 一 內外城市政捐局十四年十二月份經費餘款二元九角九分三厘
- 一 內外城市政捐局印刷費餘款六元二角五分四厘
- 一 傳染病醫院十四年十二月份經費餘款二十一元一角七分九釐
- 一 傳染病醫院十四年十一月份診費三十九元一角六分六釐
- 一 東郊醫院十四年十二月份經費餘款三角八分三釐
- 一 東郊醫院十四年十月份診費十三元一角六分二釐
- 一 張貴德承修東廠胡同馬路折尺十九元四角八分
- 一 共收六萬另六百五十四元二角四分三釐

支出項下

- 一 本公所長官一月份交際費並職員薪津七千八百另七元
- 一 測量隊職員一月份薪津六百八十元
- 一 庶務科一月份經費一千四百八十五元
- 一 測量隊一月份經費五百八十元

市 政 月 刊

- 一 工程隊一月份經費六十五元
- 一 新年茶會茶點費四十五元九角一分
- 一 海王邨公園春節臨時費六百元
- 一 市政季刊費四百四十四元
- 一 內外城市政捐局一月份經費三千四百六十一元三角
- 一 四郊市政捐局一月份經費並煤火費二千二百元
- 一 傳染病醫院一月份經費並煤火費三千六百另二元
- 一 東郊醫院一月份經費四百一十一元
- 一 市立學校一月份經費七百十元
- 一 四郊市立學校並講演所一月份經費三百五十四元七角
- 一 工程隊一月份薪餉三千八百六十四元五角三分三釐
- 一 材料廠工丁工餉三百另八元五角
- 一 使館界馬路補助費一千五百元
- 一 人力車夫休息所一月份經費二百元

刊 月 政 市

收支報告

- 一 私立學校一月份三十五校補助費一千三百四十四元
  - 一 補發中大學校十四年十二月份補助費二十元
  - 一 西郊溫泉小學校春季補助費四十元
  - 一 慈善機關十處一月份補助費一千四百五十元
  - 一 補發孤兒院十四年十二月份補助費七十元
  - 一 警廳各區代收捐款一月份補助經費一千五百五十六元
  - 一 四郊警署代收捐款一月份補助經費三百九十元
  - 一 警廳保恤衛生並消防一月份補助費二千元
  - 一 工程材料款三千四百三十元另八角九分三厘
  - 一 已故丁張德祿三個月卹金二十八元五角
- 共支三萬八千六百四十八元三角三分六厘

實存項下

結至一月三十一日計存二十九萬一千四百七十六元八角六分八厘  
計一月底結存數目內能動用者六萬九千八百四十元另另八分七厘不能動用者二十



市 政 月 刊

內 存 二 萬 一 千 六 百 三 十 六 元 七 角 八 分 一 厘 內 有 中 行 存 單 三 萬 五 千 四 百 四 十 三 元 五 角  
內 存 八 分 未 到 期 定 期 存 款 九 萬 元 豫 豐 銀 號 八 萬 九 千 六 百 另 八 元 五 角 另 一 厘 停 兌 又 停  
內 存 兌 鈔 票 四 十 六 元 天 興 銀 號 六 千 五 百 三 十 八 元 七 角 停 兌 合 併 聲 明  
內 存 本 公 所 民 國 十 五 年 一 月 份 公 積 金 收 支 數 目 單 三

計 開

原 存 項 下

(一) 十四年十二月底結存二十八萬九千九百四十二元八角另三厘

新 收 項 下

無

支 出 項 下

(一) 商事公斷處一月份補助費五百元

實 存 項 下

結至一月三十一日計存二十八萬九千四百四十二元八角另三厘

計一月底結存數目內能動用者六千另八十一元五角六分不能動用者二十八萬三千

收 支 報 告

五



市 政 月 刊

區 別	內右四區	外左一區	外左二區	外左三區	外左四區	外左五區	外右一區	外右二區	外右三區	外右四區	外右五區	總 計
本屆借出款數	一四	八	二	四	四	一八	四	一六	四	九	七	一六
本屆以前借出款數	一四	八	二	四	四	一八	四	一六	四	九	七	一六
共 計	二八	一六	四	八	八	三六	八	三二	八	一八	一四	三二
本屆收回款數	二	八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〇
本屆以前收回款數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〇
本屆欠繳款數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九
本屆以前欠繳款數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八
尙未收回款數	六	七	二	二	二	五	三	八	二	二	二	三六
共 計 備 考	一四	一八	二	六	四	四一	四	四〇	四	四	七	二六五

收 支 報 告

七

貧民借本處每屆收放款項表

第十五年一月十九日

# 市 政 月 利

收支報告

外左四區	外左三區	外左二區	外左一區	內右四區	內右三區	內右二區	內右一區	內左四區	內左三區	內左二區	內左一區	中二區	中一區
			四	二	六	二						四元	
四	四六	二	八	二	二四	二七	二〇	一〇	三三	二		四	八元
四	四六	二	八	一四	二四	三三	二〇	二二	三二	二		八	八元
			八	四	二		一	五					二元
一	〇				二	五	一	三	五				二元
一	一			一									
一	〇		一	三	七	〇	一五	三	七			四	
二	二五	二	七	六	一三	一八	四	八	一五	二		四	四元八
四	四六	二	八	一四	二四	三三	二〇	二二	三二	二		八	八元



刊 月 政 市

收支報告

外右三區	外右二區	外右一區	外左五區	外左四區	外左三區	外左二區	外左一區	內右四區	內右三區	內右二區	內右一區	內左四區	內左三區
				二				一〇	二				二
四	一八	四	一八	四	四六	二	八	二二	二二	三三	二〇	二二	二二八
四	一八	四	一八	六	四六	二	八	二二	二四	三三	二〇	二二	三〇
			二	七					一	二		四	四元
一	二		三	一	一〇			二	三	五	一	一	五
		一				一	一		三	二			
一	八	一	一〇	一	一一		一	四	五	八	一五	一	四
二	八	二	三	四	一八	一	六	一六	一二	一六	四	六	一七
													〇
四	一八	四	一八	六	四六	二	八	二二	二四	三三	二〇	二二	三〇

# 市 政 月 刊

區 別	本屆借出款數		本屆以前借出款數		共 計		本屆收回款數		本屆以前收回款數		共 計		備 考
	本屆借出	前借出	本屆以前借出	前借出	共 計	本屆收回	前收回	本屆以前收回	前收回	共 計			
外右四區					九								九
外右五區					六								六
總 計	一八	二六	二八	〇	二〇	三九	一〇	八〇	三二	二八	〇		
貧民借本處每屆收放款項表 第十五百三十一屆 一月二十五日													
區 別	本屆借出	前借出	共 計	本屆收回	前收回	共 計	本屆欠繳	前欠繳	共 計	本屆以前未收	前未收	共 計	備 考
中一區	八元	八元	八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一元	一元	一元	一元	一元	一元	八元
中二區	八元	八元	八元										八元
內左一區													
內左二區		二元	二元				一元		一元			一元	
內左三區	四元	二元	二元	三元	三元	三元							
內左四區	四元	八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內右一區		二元	二元	一元	一元	一元							
內右二區	六元	三元	三元	三元	三元	三元							
共 計	六	三一	三七	三	五	二	九	一八	三七	二			

收支報告

市 政 月 刊

收支報告

總計	外右五區	外右四區	外右三區	外右二區	外右一區	外左五區	外左四區	外左三區	外左二區	外左一區	內右四區	內右三區
二二二	六	九	四	一八	四	一八	六	八三八	二	八	二二二	二四
二二八	六	九	四	一八	四	一八	六	四六	二	八	二二二	二四
一〇			一									
四一		三	一	二		五	一	九			二	四
一一		二		一							一	二
八〇	三		一	八	二	〇	一	一一	一	二	四	八
二二	三	四	一	七	二	三	四	二六	一	六	一五	〇
二八	六	九	四	一八	四	一八	六	四六	二	八	二二二	二四



說 明

- 一 本屆放出之款列入本表第二欄內
- 一 本屆以前放出之款除已繳清者外皆列入第三欄內
- 一 本屆到期繳還之款及補繳預繳之款皆列入第五欄內
- 一 本屆以前收回之款皆列入第六欄內
- 一 本屆到期應繳而未繳之款列入第七欄內
- 一 本屆以前應繳而未繳之款列入第八欄內
- 一 已放出而未屆繳四日期之款列入第九欄內
- 一 本屆各區借本戶數另列詳表



市 政 月 刊

公 布 表 冊

妨礙房基綫戶名丈尺明細表 續市政季刊第二期

內左二區馬市大街全街各戶妨礙房基綫尺度明細表

門牌	戶名	妨礙尺度	附記
一號旁門			
一號	內左二區第二暫息所	北無礙	該房偏南突出處應退〇.二
二號		北無礙	該房門前台阶應退讓北〇.三〇南〇.六〇
四號	永德席舖	北〇.一五	該房門前台阶突出應退讓北〇.四〇南〇.五〇
八號		北無礙	該房與弓弦胡同房基線有礙應全部退讓
十號	餅鈔舖	北三十一號	忠餘厚
一號		十二號	通順店
二號		十三號	同福館
三號		二十二號	內左二區第二暫息所
四號		二十五號	隆源機器縫衣局
五號		二十六號	劉宅
六號		二十九號	德龍泉
七號		三十號	謙福當舖
八號		三十一號	忠餘厚



# 市 政 月 刊

公 布 表 册

四十一號	振 興	北南	〇〇 一一〇〇	該房東北角應
四十三號	義興和酒舖	北南	〇〇 二二〇〇	改為弧形自舖
五十號	三義成鐵舖	北南	一一 二二〇〇	一角起往西退
五十一號	永昇馬車行	北南	〇〇 四〇	量四〇一四〇向
五十二號	廣 宅	北南	一、八 二、六〇〇	無礙
五十三號	王記成衣舖	北南	三三 二四〇〇	門牌如此實為
五十四號	張 宅	北南	三三 四四〇〇	門牌八十一號旁門
六十四號	十六段加設 暫息所	北南	二二 六五〇〇	該房南牆尚有
六十七號	春三元	北南	〇一 七二〇〇	該房西南角應
六十九號	榮春盛酒店	北南	一一 七四〇〇	改為弧形自舖
七十一號	永順號	北南	一一 四四〇〇	一角起往東退
七十二號	東永順切面	北南	一一 四四〇〇	量四〇一四〇向
七十三號	劉家清茶館	北南	〇〇 六〇〇〇	無礙
七十四號	雙義和小器	北南	〇〇 二〇〇〇	無礙
七十八號	天福木廠	北南	〇〇 二七〇〇	無礙
八十三號	忠恕堂曹	北南	無礙	無礙
八十四號	劉 宅	北南	〇一 七二〇〇	該房南牆尚有

三



市 政 月 刊

公 布 表 冊

門牌	雍和宮大街五六號	一號	二號	三號	四號	五號	六號	七號	八號	九號	十號	甲十號
戶名	官廳	永盛號	聚義染房	順義德	宏興齋	天壽軒	廣昌	豐盛成衣鋪	萬年居	興隆齋	富華軒	大新公厲
妨礙尺度附記	西東 八八〇〇	西東 五四〇〇	西東 五五〇〇	西東 五五〇〇	西東 二五〇〇	西東 三四〇〇	西東 一一〇〇 已關閉	西東 一九〇〇	西東 七九〇〇	西東 七七〇〇	西東 七七〇〇	西東 二四〇〇

門牌	十一號	十二號	十三號	十五號	十七號	二十二號	四十四號	四十六號	四十八號	四十九號
戶名	全德號	德順沙子鋪	興順永	宋記	全順	高等警官學校	馬宅	玉德公	李宅	劉宅
妨礙尺度附記	西東 〇〇八九〇〇	西東 〇〇九〇〇〇	西東 〇〇〇〇〇〇	西東 〇〇〇〇〇〇	西東 〇〇〇〇〇〇	西東 〇〇四〇〇〇	西東 〇〇二二〇〇	西東 〇〇二二〇〇	西東 〇〇二二〇〇	西東 〇〇二二〇〇

中間大門之東  
邊應退〇、二  
邊應退〇、二  
西邊又東退  
〇、四〇〇  
與房基線齊

五

刊 月 政 市

公布表册

六十二號	六十一號	六十號	五十九號	二號 大街一五	五十八號 交道口南	五十七號	五十六號	五十五號	五十四號	五十二號	五十一號	五十號
王宅	王宅	三益沙子鋪	義泰永	鋪 北得勝羊肉	福音堂	永興鐵鋪	恒泰樓	義順成	義泰永	李宅	榮山齋	東德興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〇〇 九〇 〇〇	〇〇 九〇 〇〇	〇〇 八〇 〇〇	一〇 八〇 〇〇	一一 三〇 〇〇	一一 六二 〇〇	一一 二一 〇〇	一一 二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一零二號	一零一號	一十零號	九十九號	九十八號	九十七號	九十五號	九十四號	九十三號	九十二號	一號後門	一號後身	一號後身	一號後身	六十三號	
天成棺材鋪	聚源湧	復隆木廠	永聚興木廠	李宅	修記	天成木廠	新隆成衣鋪	天林木廠	石宅	永華坊棧				張宅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〇無礙 一〇	〇〇 一五〇	〇無礙 四〇	〇〇 三〇〇	〇〇 三〇〇	〇〇 三〇〇	〇〇 六四〇	〇〇 五〇〇	〇〇 三〇〇	〇〇 三〇〇	〇〇 三〇〇	〇〇 三〇〇	〇〇 三〇〇	〇〇 三〇〇	一一 五六〇	一一 六五〇



# 市 政 月 刊

一零三號	洛清園澡堂	西	〇〇	一、二、五
一零四號	隆興	西	〇〇	〇、三、五
一零五號	恒盛棧房	西	〇〇	一、五、〇〇
一零六號	同盛煤舖	西	〇〇	一、四、五
一零七號	德盛榮	西	〇〇	一、四、五
一零八號	雙順和	西	〇〇	〇、八、九
一零九號	鴻盛和	西	〇〇	〇、九、〇〇
一零號	德興剃頭舖	西	〇〇	〇、八、〇〇

以上共計六十一戶均有礙房基線其餘本街各戶概無妨礙至上列各戶應退尺寸係按該戶前面有礙房基線而言其左右及後身有無妨礙另詳其他街巷各戶妨礙房基線尺度明細表

## 內左三區鼓樓東大街全街各戶妨礙房基線尺度明細表

門牌	戶名	妨礙尺度	附記
一號	官廳	西〇〇、六〇	
安定期大		東一、五〇〇	
街一二六			
號後門			
三號	慶豐泰	西一、六〇〇	
四號	天順齋	東一、七〇〇	

一一一號	聚成堆房	西	〇〇	〇、八、〇〇
一一二號	聚成鐵舖	西	〇〇	〇、七、〇〇
一一三號	天順糧店	西	〇〇	〇、七、〇〇
一一四號	瑞麟閣	西	〇〇	〇、五、〇〇
東四北大街		東	〇	〇、七、五
街二八〇號	瑞興隆西牆	西	〇〇	〇、三、〇〇

東角應改為切角自牆角往西量二、〇〇向南退二、〇〇向西退二、〇〇

公布表册

市 政 月 刊

公 布 表 册

五號	七號	十一號	十四號	十四甲號	二十號	二十一號	二十二號	二十二號	二十三號	二十四號	二十五號	二十八號
天源	同合	龐公道	京兆尹公署	張宅	源盛木廠	和記	德順號	永利號	翠竹山房	萬成齋	順興號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一四七	一〇五	二四〇	〇〇〇	〇〇〇	一五五	一七五	一六五	一七六	一七八	二〇八	二二五	二二〇
			無礙					此鋪關閉	此鋪關閉			
			大門西邊突出 處應退〇二五									
三十九號	四十一號	四十二號	四十二甲	四十二乙	四十三號	四十三號	四十三號	四十四號	四十六號	四十七號	四十八號	四十九號
東寶成	德豐東	李宅	徐宅	龔宅	福源工廠	福源工廠	北永昌	財神廟	義盛號	義興齋	同和順	永昇木廠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一〇八	一〇八	〇〇九	〇〇九	〇〇九	〇〇九	〇〇九	〇〇九	〇〇九	〇〇九	〇〇七	〇〇七	〇〇七
東突出牆翅一、二〇〇	西突出牆翅一、二〇〇											

八

刊 月 政 市

委 布 表 册

八十二號	八十一號	八十號	七十九號	五十九號	五十八號	五十七號	五十六號	五十五號	五十四號	五十一甲	五十一號	五十甲號
恒利	松柏軒	周宅	合順永	萬豐號	三義興	萬順號	祥源廠	隆順局	永成號	全盛齋	聚生祥	順興隆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〇〇 四六 〇〇	一一 一二 〇〇	〇〇 九九 〇〇	一一 〇〇 五五	〇一 九〇 〇〇	〇〇 七七 〇〇	〇〇 七八 〇〇	〇〇 九九 〇〇	一一 一一 五五	一一 一二 〇〇	一一 三三 〇〇	一一 三三 〇〇	一一 一〇 〇〇
	關閉坍塌		此舖已關閉									
九十八號	九十七號	九十五號	九十四號	九十三號	九十二號	八十八號	八十七號	八十六號	八十五甲	八十五號	八十四號	八十三號
松時齋	益記	三朋號	通泰軒	義源煤廠	振源	恒盛號	廣泰隆	天泰館	富記	慶安齋	同興	天慶永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一一 二一 〇〇	一〇 一九 〇〇	無礙 〇一 一五	〇一 〇七 〇〇	突出處 〇無礙 〇五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一二 〇五	〇〇 二二 〇五	〇〇 二二 〇五	〇〇 三三 〇〇	〇〇 三三 〇五	〇〇 三三 〇五	〇〇 三四 〇五

九



# 市 政 月 刊

松布表册

一四四號	一四三號	一四二號	一四一號	一四一甲	一四零號	一三九甲	一二六號	一二五號	一二四號
榮古齋	天興棧	慶盛合	義合號	雙盛合	志益棧	聚發	福泰	長順	復興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北	西北	南北
〇〇、九〇〇	〇〇、九〇〇	〇〇、三五〇	〇〇、九五〇	一〇、九〇〇	〇〇、一五五	〇〇、二〇五	自西北角 向東北角 向南退 一、八〇	自西北角 向東北角 向南退 二、五〇	自西北角 向東北角 向南退 〇、八〇

一六一號	一六一號	一六零號	一五九甲	一五九號	一五八號	一五七號	一五五號	一四八號	一四七號	一四六號	一四五號
旁門	廣來順	福順木廠	永寶理髮館	九成公	德盛號	同興號	董宅	義興合	義慶齋	四寶齋	瑞珍齋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〇〇、二〇〇	〇〇、七〇〇	〇一、九〇〇	〇〇、七〇〇	〇〇、七〇〇	〇〇、二〇〇	〇〇、一五〇	〇〇、七〇〇	〇〇、三〇〇	一一、二〇〇	一一、二〇〇	〇一、九〇〇
							一一五號 五六號 內併	一一四號 九號 內併			

市 政 月 刊

公 布 表 冊

一六二號	俊華鐵鋪	西東	〇〇、二〇〇
號一六二甲	玉成號	西東	〇〇、三〇〇
一六三號	元和號	西東	〇〇、四〇〇
一六四號	張記酒鋪	西東	〇〇、五〇〇
一六五號	聚寶齋	西東	〇〇、四〇〇
一六六號	永盛廠	西東	〇〇、四〇〇
一六八號	和興木廠	西東	〇〇、三〇〇
一六九號	王宅	西東	〇〇、四〇〇
一七零號	玉成廠	西東	〇〇、二〇〇
一七一號	明政堂	西東	〇〇、八〇〇
一七二號	義興和	西東	〇〇、三〇〇
一七三號	義合居	西東	〇〇、七〇〇

一六二號分爲  
一六二號甲一  
一六二號兩號

一七四號	聚茂齋	西東	〇〇、七〇〇
一七五號	古記油漆作	西東	〇〇、六〇〇
一七六號	劉宅	西東	〇〇、六〇〇
一七八號	善德齋	西東	〇〇、四〇〇
一七九號	全順齋	西東	〇〇、三〇〇
一八零號	整容齋	西東	〇〇、一〇〇
一八七號	天和順	西東	〇〇、二〇〇
一八八號	北利盛	西東	〇〇、二〇五
一八九號	廣興號	西東	〇〇、四〇〇
一九零號	隆興號	西東	〇〇、三〇〇
二零九號	合義號	西東	〇〇、九〇〇
二一一號	德泰雕作	西東	〇〇、八〇〇

西東  
〇〇、八〇〇

# 市 政 月 刊

公 布 表 冊

二二二號	二三三號	二二四號	二二五號	二二六號	二二七號	二二八號	二二九號	二二零號	二二一號	二二二號	
德泰雕作	天寶齋	聚和棧	永順雕作	廣發厚	三和順	玉華公	雙盛號	富順居	慶豐阜	王記酒舖	三義公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〇〇、八、九〇〇	〇〇、九、九〇〇	〇〇、九、九五〇	〇一、九、〇五〇	〇一、一、〇〇〇	〇一、一、〇五〇	〇一、二、一五〇	〇一、二、二〇〇	〇一、二、二〇〇	〇〇、五、七〇〇	〇一、五、五〇〇	〇一、八、七〇〇
二二三號	二二四號	二二四甲	二二五號	二二六號	二二七號	二二七號	二二八號	二二九號	二二九號	二二八甲	二四零號
興發號	同順號	雙華棧	同順館	永義興	同義號	中州寶理髮館	天德齋	興順號	興順和堆房	聚順和	金生木廠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西東
〇一、一、七〇〇	〇一、五、五〇〇	〇一、五、四〇〇	〇一、四、三〇〇	〇一、三、一〇〇	〇一、三、〇〇〇	〇一、三、〇〇〇	〇一、二、二〇〇	〇一、二、二〇〇	〇一、二、一〇〇	〇一、一、九〇〇	〇一、〇、七五〇

市 政 月 刊

公布表册

壽比胡同 八號	西	〇〇、八〇 〇〇、七五	該房後簷坍塌 尙未修	二五八號	天壽堂	西	〇〇、九〇 〇〇、七〇
二四一號	西	無礙	該房西北牆角 外有圍牆一道 偏西退〇、七 三〇西邊退〇、	二五九號	天壽堂	西	〇〇、七〇 〇〇、五〇
二五二號	西	〇〇、八〇 〇〇、七〇		二六零號	王宅	西	〇〇、三〇 〇〇、一〇
二五三號	西	〇〇、四〇 〇〇、七〇		二六一號	天興齋	西	〇〇、九〇 〇〇、八〇
二五四號	西	四、七〇 五、〇〇	連前面影壁在 內	二六二號	美成	西	〇〇、八〇 〇〇、九〇
二五五號	西	無礙 〇〇、二〇	該房中間大門 突出應退〇、 三〇	二六三號	景俗恒	西	〇〇、九〇 〇〇、〇〇
二五六號	東	無礙		二六四號	德順理髮館	西	一〇、九〇 〇〇、〇〇
二五七號	東	〇〇、七〇 〇〇、九〇	已退讓	二六五號	天興永	西	〇〇、九〇 〇〇、〇〇
二五九號	東	〇〇、七〇 〇〇、〇〇		二六六號	隆興齋	西	〇〇、九〇 〇〇、〇〇
車門	西	〇〇、七〇 〇〇、〇〇		交道口南 大街一號	隆興齋	西	〇〇、九〇 〇〇、〇〇

以上共計一六八號均有礙房基線其餘本街各戶概無妨礙至上列各戶應退尺寸係按該戶前面有礙房基線而言其左右及後身有無妨礙另詳其他街巷各戶妨礙房基線尺度明細表



調查報告

貧民借本戶數一覽表 十五年一月份

第 一 百 三 十 屆	一 月 十 八 日		第 一 百 二 十 九 屆		一 月 十 一 日		第 一 百 二 十 八 屆		一 月 四 日		屆 次	類 種	欸借
	銅元	銀元	銅元	銀元	銅元	銀元	銅元	銀元	類	種			
	一										區一 中	各 區 借 本 戶 數	
				二							區二 中		
											區一左內		
											區二左內		
	一		一			二	三				區三左內		
				一			一				區四左內		
								一			區一右內		
一				二							區二右內		
	一							一			區三右內		
		五	二	一		一					區四右內		
											區一左外		
											區二左外		
								二			區三左外		
	一										區四左外		
											區五左外		
											區一右外		
									一		區二右外		
											區三右外		
											區四右外		
						一					區五右外		
	十		十			十二					數戶本借屆各		

調查報告

市 政 月 刊

調查報告

十五年一月份鋪戶歇業表

總計	一月二十五日	
	銅元	銀元
一		
二		
九		二
四		二
三	二	三
六	一	
三		
九		
六		四
一		
一		
一		
四		十四
六		

區	域	字	號	行	業	地	址	等	級
內左一區	振興	地毯		趙堂子胡同				六	等
內左二區	工商	廣告社		干面胡同				四	等
內左四區	東方	烟局		北新橋				六	等
內右一區	玉泉山	汽水公司		府前街				四	等
內右二區	德成	五金商行		東太平街				四	等
內右三區	永春	堆房		浸水河				六	等
內右四區	一得	地毯		前馬廠				六	等
內右四區	福興	貨汽水		新街口南				四	等

市 政 月 刊

區	外 左 一 區	外 右 一 區	外 右 三 區	外 右 五 區
汪正大	復興盛	祥順益	恆興	通生義
茶店	賬局	兌換所	銀行	米莊
新街口南	草廠九條	前門大街	西河沿	廊房二條
五等	五等	五等	特等	六等
小有天	馬玉山	寶生	上海	三山座
糖果餅干	汽車	番菜	澡堂	飯舖
萬明路	萬明路	萬明路	華嚴路	香廠路
三等	五等	三等	六等	五等

十五年一月份鋪戶新開一覽表

調查報告

域

字

號

行

業

地

址

等

級

刊 月 政 市

調查報告

外 右 五 區	外 右 一 區	外 左 一 區	內 右 四 區	內 左 二 區	內 左 一 區	中 一 區
玉成	南軒	北西域樓	大源	天泰	乾泰永	京兆
裕記	汽車行	打字機	公寓	茶莊	客店	銀號
羊肉館	罐頭吃食	閩菜館	萬明路	糧市店	錢市胡同	打磨廠
北池子	米市大街	亮果廠	新街口南	打磨廠	錢市胡同	糧市店
三	六	四	六	五	一	六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譯 述

瑞典都城市政述略 續市政季刊第二期

第四節 公共掃除事務

瑞京都市公共掃除事務處一八五九年創立其歷年逐漸所任之事主要者爲疏濬廁所由該處自任之掃除街道自一九一零年十月一日起全由該處包辦掃除院落大部分仍歸房主雇行業人任之自一九二零年四月一日起以後該處事務置處長一人經理之而隸入道路委員會該處自一八八九年以來即分爲兩股曰主務股在瑞京曰工業股在離瑞京十七啓羅米突之列佛斯他地方京城以內之事務又分配爲三區各有首長一人董理之

一九一九年間該處辦事之情形大要如後該處所用員司以是年年終計之爲七百四十八人其中工人爲數六百九十五

疏濬廁所之數逐年見減其故因各處安設帶自來水之廁所者日多一九一九年終帶自來水之廁所其數爲五萬七千五百零四已達所有廁所百分之四九有半矣街道之掃除自因時季

而不同夏令每日清晨爲總掃除(遇必要時先行灑洗)日中復掃除一次以除去污穢道路之物一九一九年間所除去之穢物爲三萬零三百六十四車所用灑道之水爲一萬七千九百四十八立方米突冬日則該處主要之任務爲掃除積雪同年間掃除積雪之數爲十六萬七千零一車用費二十九萬零六百五十五古倫總計掃除街道之費用共爲二兆二十萬零八千五百九十五古倫其中五十五萬零三百三十四古倫係由該房主担任

掃除院落之費用就其由該事務處所任之部分計之爲四十五萬二千九百六十一古倫掃除事務而外該處所執行者尙有數種事務卽洒洗石路檢取石路泥滓平地散沙疏濬溝渠洗滌公衆便池等事是也其費用統計爲二十一萬三千三百五十五古倫

其以上各項事務相關之各工廠勤務費共達三十二萬六千古倫

厨下殘物供養豬之料者既別行收取其掃除時所收之穢屑則分向三處車站裝運蓋此項穢屑業已分析爲糞料肥料及廢棄三種也一九一九年間穢屑之裝運他處者共爲十萬零九千噸其中八萬噸係運往列佛斯他之工業股備日後之化驗餘二萬九千噸(肥料)則逕直運往各農戶

掃除事務處並經理發賣穢屑或其所提出之物糞料一項由該處賣出者爲六萬二千六百二

## 市 政 月 刊

十六海克脫立特耳入款八萬二千一百二十八古倫可充肥料之乾糞賣出者十六萬六千零二十一海克脫立特耳入款共二十三萬九千七百九十九古倫棄物一項亦爲該處收入之一宗共有兩種一爲其中拾得之物售賣所入之款爲三萬三千六百五十三古倫一爲棄物融化所生之汔力及電力供給各處所取之費爲四萬七千九百九十五古倫

該處之傢業爲馬匹與什物兩項其傢業與材料等之價值以一九一九年年終計之共爲九十八萬五千五百六十六古倫其所有房舍及不動產是年年終估計爲四百四十二萬七千五百零六古倫

該處收支兩項總括爲數如下

支出共五、〇一九、六九〇古倫

收入達二、八二五、四五九古倫

支出超過收入者爲二、一九四、二三〇古倫即本城關於掃除事務所應負擔之淨數也

按瑞京都市之繁盛雖不及英法諸大國而街衢整飭秩序井然實有過之蓋瑞人本以好潔稱而主持市政者又能實心實力極意籌畫以地方之錢辦地方之事絕無苟且朦混之弊故能效昭著云

市 政 月 刊

---

第四卷

評 述





市 政 月 刊

統 計

京師傳染病醫院民國十五年一月分住院病人統計表

統 計	肺 癰		紅 熱		天 花		白 喉		腸 熱		病 別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別 類	
	○一	○十六	一一	○十	一七	○二					痊 愈	
	○二	○○	○○	○○	○○	○○					病 故	
	○一	二十四	○二	○三	○○	○○					尚 留 院	
	○○	○○	○○	○○	○○	○○					不 願 住 院	
	一	○四	一	四	一	三	○十三	一	七	○二	女 男	
		四		四		十三		八	二		數 數	
		四		四		十三		八	二		男 女 共 數	

市 政 月 刊

總 兼  
計 肺  
炎 熱  
統

共 女 男 女 男  
計

三 三  
二 二  
九 七  
〇〇

三〇三 〇一

三 三  
一 十  
〇〇

〇〇〇 〇〇

七 七  
三 三  
三 十  
〇一 三

七 一  
十三 一  
三



附

載

重載大車繞道路綫單

計開

中一區 南北長街西板橋地安門內大街馬路均有便道可由便道折轉通行無須繞越

南池子馬路並無便道往來大車須由東安門南皇城根繞行

北池子馬路間有便道可由該處通行不必繞道

東安門內大街馬路有便道通行無須繞越

沙灘至花園豁口馬路既無便道亦無處繞行僅可由區飭警遇有大車經行指令靠路左行走

景山東門至景山後馬路均有便道無須繞越

中二區 府右街馬路並無便道須繞行惜薪司西紅門達子營或光明殿達子營餉餉房棗林

大院

附 載

市 政 月 刊

附 載

西安門內大街馬路均有便道大車不得通行

內左一區 崇文門大街及東單北大街馬路大車擬由西便道通行

東長安街馬路大車由南便道通行

內左二區 東四南大街馬路便道窄狹不能通行大車如有通過此段馬路大車須由燈市口

王府大街猪市大街馬路旁便道繞行

八面槽馬路並無便道通過此段馬路大車須由東安門外大街北夾道迺茲府繞行

北岔馬路並無便道通過此段馬路大車須由大佛寺前西大街便道及羊尾巴胡同繞行

寬街馬路並無便道通過此段馬路大車須由亮果廠皇城根繞行

內左三區 地安門東皇城根迤東馬路並無便道亦無路繞行

鼓樓灣馬路並無便道通行大車須由鼓樓後繞行

鐵獅子胡同馬路並無便道通行大車須由白米倉或府學胡同繞行

其餘馬路均有便道通行

內左四區 所屬各馬路均有便道可以通行大車無須繞越

內右一區 所有大車通行該區各處馬路仍查照前案規定路線繞行無可變更

市 政 月 刊

內右二區 該區各處馬路除參政胡同石駙馬大街中間一段西單南大街北頭一段及頭髮胡同東口馬路無可繞越外餘處均有便道通行

內右三區 該區所屬馬路除蔣養房應由大半截胡同西海河沿繞行外餘均有便道通行

內右四區 該區所屬馬路均有便道可以通行無須繞越

外左一區 通行前門大街大車由肉布巷子果子市繞行

通行打磨廠大車由東河沿繞行

通行東珠市口三里河大車分別繞由西湖營冰窖胡同南北蘆草園薛家灣長巷頭條十間

樓北橋灣行走

外左二區 通行東柳樹井大車由茶食胡同平樂園或進磁器口繞行

外左五區 通行前門大街南段馬路大車由草市或舖陳市繞行

外右二區 菜市口虎坊橋驛馬市大街西柳樹井馬路因無便道禁止大車通行應由南橫街

丞相胡同江南城隍廟東西通行如在上開馬路街巷起卸貨物大車亦照上定繞行路線擇

巷通行至裝卸地點

觀音寺李鐵拐斜街各巷馬路禁止大車通行如在各巷內裝卸貨物大車不在此限

外右三區 廣安門大街馬路西段並無便道應由馬道北綫閣七畝地繞行東半段可直行馬路旁便道

宣武門外大街南段既無便道又無路繞行通行大車非直行馬路不可北段可由便道行走外右五區 通行香廠馬路大車應由虎坊路壇根繞行

天橋南馬路均有便道無須繞越

外右一區

計 開

(一)本區東界

甲 北部由前門橋往西大車走護城河北岸土馬路直達外右三區界順治門橋

乙 南部由前門大街往西大車進施家胡同東口往南走掌扇胡同或甘井胡同直達外右

二區界進大馬神廟東口

(二)本區西界

甲 北部由順治門橋往東大車走護城河北岸土馬路直達外左一區界前門橋

乙 南部由順治門大街往東大車進西茶食胡同至東口走北岔者進香爐營四條走西橫

街進香爐營二條走大溝沿出香爐營頭條直達後河沿走南岔者進海北寺街經過北極菴走北柳巷直達外右二區界南柳巷

(三)本區北界

甲東部由後河沿往南大車進余家胡同走延壽寺街往南者直達外右二區界一尺大街往東者走炭兒胡同或三井等巷

乙中部由後河沿往南大車走新華街直達外右二區界南新華街

丙西部由後河沿往南大車走香爐營頭條進大溝沿往南者走北柳巷直達外右二區界南柳巷往西者走香爐營二條進西橫街走香爐營四條進西茶食胡同直達外右三區界順治門大街

(四)本區南界

甲東部由一尺大街往北大車進延壽寺街往北者走五斗齋直達西河沿往東者走炭兒胡同或三眼井皆可往西者進余家胡同直達後河沿

乙中部由南新華街往北大車直達後河沿

丙西部南柳巷往北大車走北柳巷往北者走大溝沿香爐營頭條直達後河沿往西者走

北極巷海北寺街西茶食胡同直達外右三區界順治門大街又由東椿樹胡同往西大車走前青廠永光寺中街方壺齋西茶食胡同直達外右三區界順治門大街

以上規定大車通行各街巷均係上路且就本區管界四面皆有通行綫路於大車運輸上亦不致困難至界內西珠市口糧食店煤市街西河沿廊房頭條二條大柵欄施家胡同珠寶市等街巷馬路概不准重載大車通行惟各該街巷鋪商起卸貨車因無可繞越不在此限

###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爲通告事本廳執行彭瑞卿訴周進祥等欠債一案已將所封周進祥之宣外椿樹胡同十七號寶春首飾樓鋪底拍賣與彭瑞卿並點交管業在案惟該鋪底原有字據迭經嚴追周進祥迄未送繳除已證明作廢外嗣後無論轉給何人概認無效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五年一月

日



中華民國十五年

三月四日出版



編輯處

第一處  
京都市政公所  
文科書  
科編譯室

印刷所

北京  
西北實業印刷局  
養蜂夾道

21冊 250

